

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

促轉基金管理會首次會議 整合資源開展轉型正義工作

發布日期：111年9月2日

發布單位：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

國發會今(2)日表示，今(111)年是「促進轉型正義基金」成立的起始年，5月間原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依法解散後，隨即由國家發展委員會承接促進轉型正義基金業務，所屬檔案管理局積極展開各項作業業經行政院8月30日核定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修正發布，以及推動基金管理會成立等各項籌備事宜，於今日順利召開首次會議，達成多項共識。

本基金係依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第7條規定，將移轉為國家所有之不當黨產，成立特種基金，作為推動轉型正義、人權教育、長期照顧社會福利政策及轉型正義相關文化事務之用。基金來源尚包括政府預算撥款與受贈收入，目前基金資產計有現金新臺幣9.55億元及中影股份有限公司和解案之影片資產，至於經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以行政處分命移轉及追徵之資產，在訴訟判決確定後移交本基金，將可有效推進轉型正義工作持續運行。

今日召開首次基金管理會，由國發會主任委員龔明鑫擔任召集人邀集10位機關(單位)代表及4位相關領域學者專家共同參與，提供諸多建言，審議通過本基金資產管理、計畫申請與管考規定、預算規劃與分配等重要事項，其中相關部會提報之112年度基金業務計畫及113年度經費分配需求，係以未來4至6年中程推動目標為主軸，務實規劃、穩定運作，期透過本基金助益政治受難者基本權利受損害相關處理及扶助、清除威權象徵、推動轉型正義相關文化事務及轉型正義與人權教育等工作，開啟新階段的轉型正義工程，以符社會期待。

聯絡人：陳副局長海雄、企劃組陸組長雯玉

聯絡電話：0910-133882、0920-677616



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管理會首次會議委員合影



國發會龔主任委員明鑫主持召開促進轉型正義基金管理會首次會議